

广州市先烈中路 130 号之一社会综合停车楼项目监理 服务中标候选人公示

广州市先烈中路 130 号之一社会综合停车楼项目监理服务评审工作已结束。标委会经评审推荐了本项目中标候选人。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（公示时间从 2026 年 9 月 8 日17:00至 2026 年 9 月 11 日17:00止），具体如下：

中标候选人	第一中标候选人	第二中标候选人	第三中标候选人
单位名称	深圳锦洲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	广东晟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
项目负责人	张中国	黄志强	蔡桂洲
投标报价（元）	780000.00	760477.66	729600.00
综合得分	91.23	85.93	55.73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实施条例》第五十四条规定。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；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十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（招标人）：广东羊城铁路实业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胡先生 联系电话：020-61333849

